



如果有一天，
我变了，
你也变了，
我们，
是否还能再度相爱……

夺宠罪妃

DUOCHONGZUIFEI
夺·宠·罪·妃
落棋砂 著



珠海出版社

如果有一天，
我变了，
你也变了，
我们，
是否还能再度相爱……

奇 家 罪 姐

落棋砂 著

珠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守宠罪妃 / 落棋砂著. —珠海:珠海出版社,
2010.10

(翩翩红袖 / 陈媛主编. 第2辑)

ISBN 978-7-5453-0445-9

I. ①守... II. ①落...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82483 号

翩翩红袖 2 之 守宠罪妃

主 编:陈 媛

著 者:落棋砂

责任编辑:潘杜鹃

装帧设计:天下书装

出版发行:珠海出版社

地 址:珠海市香洲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 3 楼

电 话:2639330 2639344 2639345 邮政编码:519000

网 址:www.zhcbbs.net

E - mail:zhcbbs@zhcbbs.net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耀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10mm×1000mm 1/16

印 张:88 字数:1020 千字

版 次: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53-0445-9

定 价:130.20 元(全五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目 录

契 子	/1
第一章 初遇	/6
第二章 暧昧	/25
第三章 临幸	/47
第四章 濒死	/73
第五章 逃逸	/102
第六章 收养	/131
第七章 献媚	/153
第八章 折磨	/187
第九章 报答	/221
第十章 射箭	/244
第十一章 别离	/260



契子

“你知道吗……‘晚安’……拆开来，便是……我爱你，爱……”手握银剑，忍着胸口的疼痛，笑着，温热黏稠的红色液体从嘴角溢出，最后一个字还没说出，血色已染红了天空，也染红了那片抚溟花般雪白的记忆。

“华儿！”绝望痛苦的嘶吼，抚溟的香气传来，风里有泪跌落的声音，一切已……

“千予！千予！”肩头被人剧烈地摇晃，她心中一惊，猛地抬起头，见到面前一张熟悉的面容。

“涂涂……”桌上闪烁的彩光斩断了她如麻的思绪，瞬间有一种恍如隔世的感觉，抚着额头，千予对来人疲软一笑。

“怎么，有事找我？”

“老娘真是快被你气死了！”涂涂板着一张脸，指尖都快戳到她脑门上了。

“这都第几次了？上班的时候都能睡着，还好老板今天不在，不然非扣了你的年终奖不可！”

看来颇有当泼妇的潜质，张口闭口便老娘老娘的，可惜的是，这么泼辣的涂大小姐偏偏生着一张娃娃脸，越是生气，那红扑扑的脸庞便愈发可爱。可这点却不能让她知道，不然，不知道涂涂要怎么数落她呢。

千予耸耸肩，十分捧场地笑笑：“知道了，下次我会放根针在旁边



的。”

“得了得了。”涂涂撇撇嘴，一副刻薄的样子。

“您老那比鸡蛋还光滑的肌肤，真戳几下还不得心疼死老娘我，赶紧看你的短信吧。”

典型的刀子嘴豆腐心，可是，她就爱死这点。忍住笑，低头拿起一旁桌上的手机，看了看，嘴角又是一抹微笑。

“笑得这么开心，是不是又收到你亲亲老公的什么甜言蜜语了？”涂涂的神情顿时由怨妇变成长舌妇，探着身子，不怀好意。

“离下班还有十分钟，明天就是周末，是不是今晚上又要去哪里浪漫？记得做好保护措施哦！”

“拜托！”她险些呛了出来。

“我和宪明没有你想象中的那么放肆好吧？”

“少来这套，下个月就要结婚的人了，扮什么纯洁？”涂涂一把捉住她的左手，示意她无名指上的钻戒，笑得越来越坏。

“你和你家宪明青梅竹马，大学更是暧昧不清，现在你不过毕业工作一年便这么急着要结束单身生活，叫老娘不去怀疑你们是奉子成婚才叫我为难呢。”

她实在太佩服这好友的想象力了，看看钟，将手机往包里一扔，“随你怎么想，我要先回去了。”

“看吧，慌了吧？”涂涂大笑着，“还有八分钟才下班呢，就这么急着逃跑了，不是做贼心虚是什么？”

涂涂洋洋得意，认为自己火眼金睛。可是看着千予头也不回向门口走去的背影，真正慌的人变成了她。

“你还真是雷厉风行说走就走啊！”路上，涂涂不满地撅着嘴，以甩包的方式发泄不满，毫不心疼那攒了几月工资买的LV手袋，“以后老娘要送你块狗牌挂脖子上，用毛氏字体写上‘重色轻友’四个大字。”

“好了，别抱怨了。”千予浅笑道，“今晚约了影楼试婚纱尺寸，宪明在那等我，可不好迟到。”

“你就幸福了……”涂涂撇撇嘴，眼里满是不甘的光，“轻易就实现了女人最大的梦想，宪明家境好，他对你又百依百顺，你嫁过去吃穿不愁，可老娘的真命天子还不知道在哪里呢……”

“会来的。”千予轻声道。

“梦想么……”口中吟着这二字，脑中却响起一个清朗低柔的声音。

“我最大的梦想，便是成为国墅第一的夫子，传授天下百姓以仁道，让天下再无厮杀，让苍生远离杀戮……”纯净的笑容如抚湮洁白的花瓣一般，剔透晶莹，美好得让人不忍触碰。

看来，她是真的需要针了，来戳破不堪回首却忘不了的泡沫旧梦。宪明爱她，很爱她，十年深情不改，或许一段平淡却稳定的婚姻，才是她真正的宿命。

为什么嫁得这么急？

“我怕，怕一旦错过了，便再也找不到如此合适的人……”当涂涂再次追问的时候，她是这样回答的。

可这答案，缥缈得像夜里的雾，连自己也觉得很虚。连涂涂都有觉得有点问题，所幸，在她发起新一番火攻时，有别的什么转移了她的注意力。

“啊……”涂涂有个坏毛病，遇到什么让自己难以置信的事的时候，喜欢先掐别人的胳膊。

“痛啊！”她迟早要和这丫头闹翻的——千予拧着眉头，却见到涂涂指着不远处，面上激动兴奋，也不知道是见到了什么。视线移去，阳光落入眼中的一瞬间，她听见了风里银铃丁当作响的声音。

轻倚桥栏，夕阳下是一抹修长恬淡的身影，如同不属于人世的幽魂，竟如画般融入了淡淡的晚霞。

她从未见过男子有如此优雅的长发，顺着风轻轻飘舞，如同命运线自由延伸。而那平静的侧脸，清雅绝美，无怪乎涂涂会如此激动。

“你看，你快看，老娘没眼花吧……真给老娘碰上绝世大帅哥了！”

她微微点头，对那男子的出众气质心中惊叹。可是，当目光扫见男



子背后的物事时，心陡然一惊：“箭？”

“什么箭？”涂涂顾着欣赏，机械式地追问。

“你看不见么？”她吃了一惊，盯着那男子背后那副奇特的弓箭——箭筒中，几枝笔挺的金色利箭熠熠生辉，如太阳般耀眼，拥挤的人流，丝毫无法遮挡那金色的光芒。可见到涂涂依然困惑的样子，惊诧之中，她心里涌起一种奇异的感觉。

仿佛无意间触动某个契机，那男子缓缓转过身来，他没有开口，可她分明听见了一个平静如水的声音。

“你看得见……我的器？”

她不知道他在说什么，张嘴却说不出话来，男子却目光一沉，仿佛打量着什么，而后低哑的声音再度传来：“竟然断了……”

这疯子在说什么？脑中有片段一闪而过，巨大的恐惧压上心头，她不知道在害怕什么，潜意识里想逃开。

“狮子的爪印……又是释那家伙丢下的烂摊子么？”她见到长发男子微蹙的眉头，不过瞬间，竟似有野兽的利爪在心头狠狠一划，胸口剧痛起来。

“涂涂……”她伸出手，想拉着涂涂快离开，可是，当金光映入眼中，看到面前的情景时，她觉得心脏都要停止了……

修长的左手平伸，仿佛握着什么，男子手心耀眼的白光中，有一道弧形的金光缓缓形成，他的右手，从肩后抽出一支金色的羽箭，横在那弧形中心，而后，收臂，满弓……

“涂涂！”她惊呼着，只见眼前金光一闪，利器夹着强大的力道洞穿心脏，巨大的疼痛如洪水般袭来，吞噬她所有神志……

有抚溟花的香味……淡淡的，很安心……

“滴答。”

“啪。”

耳中，传来清水滴落石岩上的声音，寒意入心，她身体僵硬着，如同被石化般无法动弹。可是，胸口钻心的疼痛却是真的。那一箭好狠，

好毒，仿佛要刺透胸膛将心戳碎一般。

该是如何的恨意，才下得了如此杀手，要毁掉这身躯的一切。她根本不认识那长发男子，又何来的深仇大恨？

想捂住胸口，手腕却传来剧痛。整个身体被架着，四肢被死死束缚，稍稍挣扎，便有粗糙的绳子擦破伤口。

她终是痛得睁开双眼，只见冰凉昏暗的地面，稀稀落落的稻草洒落一地。而后，是处处血色暗斑，浓浓的铁锈味混杂着草间湿湿的霉味，让她有一种作呕的感觉。

这里是……

“你肯醒了么？”一个冰冷低沉的男声传来，硬邦邦的，是不曾听过的骇人声调，可是，竟有几分熟悉的感觉。

手指不经意地一弹，记忆弦上沉积的灰跌落了几分。

“谁？”她喉咙嘶哑，忍痛抬起头来，眼前一片昏眩。

虚弱的心跳急促起来，一种窒息般的痛苦撑开胸膛，只因，这场景……这醒来的感觉，如此熟悉……熟悉得让她浑身因恐惧而颤抖。但，更让她愈发惊悚的熟悉感却是……

一个颀长的黑影慢慢逼近，攫住她的下颌逼她抬头，迷蒙的眼里，映入一双赭玉般的深邃眼眸，与记忆深处某个形象瞬间重合，而后，冷酷的声音再度响起。

“真是命大，心口被射入一箭，竟也死不了么？”力道猛地加大，她见到他眼里满满的杀人嗜血的光。“寡人尊敬的……汧国第一公主。”

那是……她张了张嘴，无法再支撑，腥甜的血夹着苦涩冲上喉头，抽走了她心头最后一分力气。

黑暗铺天盖地而来，失去意识的前一刻，她听见记忆里有女子轻笑着唤道：

“伏……尧哥哥……”

第一章 初遇

“小姐！当心！”

今日不知是什么日子，凉凉的初秋，风中带着几分萧瑟，大街上竟热闹非凡。人群熙熙攘攘，嘈杂喧嚣，所幸却也有几分秩序，人来人往，车水马龙，竟也不拥挤，反倒觉得祥和了。

可是，这样的街景加入这几声惊呼与两匹横冲直撞的骏马后，情况就大不一样了。

不知从何处而来的两匹马，一前一后冲入街道，竟毫不减速。不知道是技艺太过高超，还是运气太好，这般疾驰竟不曾撞上谁，只是如此一来，却吓得路人慌乱躲闪，背生冷汗。

“小姐！慢点！”后面的马上，一名着杂色小褂的女子夹紧马腹拼命追赶前方的红棕马，攥着手中的缰绳奋力向前面喊着，因为焦急，面上竟毫无血色，“您刚从鬼门关回来，身子本来就虚，若跌伤了该怎么是好！”

“放心吧，珂萱。”前方马匹上，一名黄衣少女朗声笑道，“正因为大难不死，所以我才要看看这后福到底会大到什么地步。”说罢，又是一扬马鞭，驾马飞跃过前方横在路中的柴车。

她不是刁蛮，只是这几月的生活实在憋闷，走在路上莫名地被爆胎的轿车撞飞，醒来后竟然发现自己穿越变成活死人躺在床上，连续几个月不能动弹连喝水都要人伺候的日子可不是一般人能够想象的。但

更让人恼火的，却不是这个。

“驾！”眼见朱色高大宫墙在前方，她夹紧双腿狠抽了几鞭，红棕马便“嗤”地一声向前冲去！

“什么人！站住！”王宫门口几名侍卫见一高头大马疾奔而来，慌忙上前拦住。

“啪！”长长马鞭抽来，侍卫连忙闪开，方躲过这狠命的一击。扶稳快要滑落的头盔，怒目看向马上，想看看究竟是何人如此大胆擅闯王宫。只是，当看清来人容貌，不禁一痴。

一张如雪莲般素净的俏脸，碎刘海下细挺的眉柔媚不失英气，黑色明亮的杏眼灵气逼人，樱桃色的唇水润欲滴，不过十五六岁的年纪，竟有一种让人窒息的美丽，倘若再过几年，不知该如何惊为天人！

侍卫们看呆了，腰间却猛地挨上重重一鞭，疼得龇牙咧嘴。

“看什么看！”黄衣少女拿着鞭子，从腰间抽出一块镶金玉牌，美目圆瞪，一脸怒容，“我乃堂堂羲国华公主，你们这些奴才也敢拦我！”

“华……公主？”侍卫吃了一惊，他们见得真切，这少女手中的玉牌，昊日图腾威武凛然，的确是王室子嗣出生时就被赐与的宝物，是无比尊贵身份的象征，可是，宫里面，不是应该只有王子么？

“识相的，闪开！”黄衣少女又是狠辣几鞭，逼得侍卫连连后退，趁此空隙，少女直朝宫里冲去，拦也拦不住。

“小姐！”侍卫正目瞪口呆杵在那不知所措，又是一阵马蹄声传来，众人转头看去，却只听见“嘶”地一声，有黑色大物从自己头顶一跃而过，脚一软，回神后，便只见到滚滚烟尘了。

身为堂堂王宫大门侍卫，戒备森严，今日，竟被不明人士连闯两次，若是被上头知道了，这小命可难保了。年纪最长的侍卫长擦着汗，听见有人愣愣出声：“刚才那匹红色的马，是不是很像寒寿地区的赤棕马？”

寒寿？听到这两个字，侍卫长一激灵，竟出了一身冷汗。

华……公主……



难道会是……

“糟老头子，没事修这么大个宫殿做什么？”黄衣少女驾着红棕马在宫中横冲直撞，口中嘟哝着，丝毫不理会因她的贸然闯入吓得大呼小叫的侍女守卫——她的金牌还在手上，谅这些人也不敢对她怎么样。

四处扫视，不禁眉心微蹙——按理，最大的那座宫殿便是朝堂所在，只是明明已在视野之内，竟找不到路过去，这偌大的王宫犹如一个迷宫，兜得她晕头转向。

既然寻常路走不通，那只好另辟蹊径了。她可不是那个柔弱得一阵风便能吹倒的雾华公主，永远只会逆来顺受。迷信的老头子为了开辟疆土一统江山，竟听信卜师血定四方的胡言，将年幼的骨肉狠心送入遥远的深山，借以“锁”住天下。

更荒唐的是，这几位镇山的骨肉，无一例外皆是女子，而王子们则被留在宫中享尽安乐。

“可恶！”这是赤裸裸的性别歧视！

男尊女卑是古代诟病，即便在雾华气息奄奄命垂一线时，那老头子也不来看望一下，只发来一道诏书，授命将雾华的骨灰埋于寒寿山顶，继续镇山的宏伟事业！

世间竟有这般薄情无耻的父亲，她真是替雾华不值！知道真相后，她下床做的第一件事，便是千里迢迢赶来国都质问这冷血的羲国之王，哪怕会被立刻打回原所，她也要为可怜的雾华狠狠扇这人渣一巴掌！

“驾！”又是一马鞭，跃过一排花木，鼻间沁入一股从未闻过的淡雅香气。与水仙的香气相仿，但又夹着另一种不知名的馨香，清澈得多，恬淡得多，芬芳雅致，干净得仿佛能洁净人的灵魂。

如此巧妙的香气，竟让她腹中积郁的怒气消散了，连紧握马鞭的手也松了下来。老头子的宫殿便在不远处，可此刻，她只想先去看看那绝妙的香气从何而来。

应该，是不耽误的吧。

拽住缰绳转了方向，绕过几道宫墙，飞越几道花木，一路上，没有

任何一名侍女、守卫。

也好，她可以慢慢靠近。

满天飞舞的白色，天空蔚蓝，如同倒置的粼粼海面，碧草绿地，如同被抚平的幽幽青山，在这异化的山与海之间，一棵笔直的大树，似乎被雪漂白过，纯白色的干，纯白色的枝，连细碎的树叶也是纯白色的，还有小巧的如冰晶的白花。

好奇异的植物，她生平头一次见，若不是看到随风飞舞的花瓣，她真的会怀疑这是巧夺天工的冰雕。那一树雪色小花，白得如此完美，不带一丝杂色，仿佛因为太过纯白，连重量也舍去了。

痴立许久，方发现一个修长的白色人影倚坐树下，白衣淡雅，冠巾将乌发掩去，脸始终低垂着，好像完全没有注意到陌生人闯入，他目光锁在手中的物事上，一动不动。

看的什么如此专注？她蹙起眉，低眼瞧去，当见到那锁住对方全部心神的宝贝不过是一本书时，不禁哑然一笑。

书呆子？可惜了。

千予扬起手，接住空中飘来的一片白色花瓣，低眉轻嗅，继而小心地将其塞入怀中，紧了马缰准备离去。忽大风扬起，香气浓郁起来，竟听到有野兽咆哮的声音。

身下的骏马紧张起来，又一声狂野咆哮后，那马受惊狂奔，而方向不偏不倚正朝着白树！

“快躲开！”眼见马匹便要撞上那白衫男子，他居然仍端坐不动只顾翻阅手中的书，心里大骂他的驽钝，却也担心。紧紧扯着缰绳，想制住失控的骏马。

“嘶！”仿佛突然受伤，红棕马发出痛苦的声音，前腿一软，向前猛地扑了下去。她去势难收，一股冲劲上来，马缰瞬间脱手，整个人都飞了出去。

千予身体重重落地，身下却是温暖结实的触觉，不像是撞在地面上。一声吃痛，却不是她发出来的。



一抬头，正对上一张清美绝伦的俊颜，一头柔顺长发如水泻下，白衫男子微蹙眉心，痛苦地闭着双眼，双手捂着右额，看来她刚才给了这呆子重重一击。

可即便如此窘迫的神态，依然让她发现……他好俊，温文儒雅，安静得让人心动。

心漏跳几拍，发现自己还压在人家腿上，不禁面上一红，从地上弹了起来，拍净身上的草叶，叉腰大骂：“呆子！只顾看书，命都不要了！”

接着，也不管人家作何反应，提起裙子朝自己的马儿奔去。心里扑通难定，反思方才的一切——那一摔实在是离奇，红棕马直直跌倒，就像被人提着粗棍在腿上狠狠敲过。

看着在地上痛苦呻吟的红棕马，她心疼得要死，也愧疚得要死，伸出小手安抚，却发觉其右前腿上有三道金色的印记。

尖尖的，看上去像是野兽的爪印，想起那两声诡异的咆哮，心中疑团重重——在这王宫之中，存在如此凶猛的兽类？

“狮子。”身后传来温和的声音，她一侧脸，那男子不知何时到了身后，正俯着身子凝神看那金色的痕迹，没有发现他与她之间的微距很暧昧。

感到他的鼻息炽热，脸上红晕再次袭来，她不自然地挪动，让二人的距离离开些，沉声：“你胡扯什么？”

“若学生记得没错，这爪印该是属于一种名曰‘狮’的猛兽。”白衫男子直起身子，凝神苦思，“可奇怪的是，这远在千万里之外的珍稀兽类，怎会与姑娘扯上干系？”瞧了她一会，神情更是疑惑，“莫非……姑娘是从那荒蛮地区来的？”

“荒你个大头鬼啊！”她一甩衣袖，逼得他后退几步，而后毫不客气地指着他，“我看你不仅是个聋子瞎子，还是个大笨蛋！我马儿方才还跑得好好的，是靠近你的时候才受伤跌倒的，分明就是有人暗箭伤人！”

“这……”白衫男子笑笑，“学生只顾着看书……倒真不知道这点。”

他笑起来很迷人，真的……可惜说的话让她一肚子闷气，爱读书是好事，可看书看得命都顾不上的人，就是迂腐了，只能怒目而视以发泄强烈鄙夷。男子倒好，对此视而不见，反倒“呀”一声，又蹲了下去。

又弄些什么玄乎？她心里气着，却还是忍不住跟着他一起俯身下去，见他轻抚着红棕马受伤的右脚。“你看，又不见了……”

什么？她稀里糊涂，顺眼看去，一惊。

不见了……那金色的爪印真的不见了！白衫男子一收手，原本痛苦不堪的红棕马便一个翻身站了起来。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看他低头沉思的样子，她觉得有莫大的火气在体内翻滚。

“算了！”她翻身上马，“不管谁暗箭伤了我的马儿，既然你没受伤，我们就到此为止，本姑娘还有要事在身，不奉陪了！”

她挥鞭想走，却被人扯住袖子，见到他认真的脸：“姑娘，可以告知学生你的芳名么？”

“做什么？”她皱了皱眉，想来他年纪轻轻，即便知识再渊博，官职至多也是国墅的先生，竟敢贸然搭讪？

“因为……”偏偏他的声音诚恳得让人无法抗拒，而薄薄性感的嘴唇，还勾起一抹浅笑，“姑娘美丽得像书里走出来的人物呢。”

“你……”他大概不知道自己的笑容有多摄魂吧，而那真切得不带奉承的赞美让她脸颊发热。

“下次见面再说吧。”拉下脸甩开他的手扬长而去。

如果，还见得到的话。

“小姐！”当她的身影出现在朝堂附近时，珂萱赶紧迎了上去，伸手扯住她的马缰，生怕这公主再乱跑。她真是快被这主子给吓死了，从小到大身体就虚弱得很，前几个月在石阶上跌了一跤，险些丧命，休



奇冤罪始

养几月醒来后，不知是物极必反还是怎么的，竟然转了这么个火暴脾气！更不可思议的是，也不知道是从哪学来的骑马工夫，一落地二话不说便抢了匹马冲来王宫。

“珂萱，”千予跳下马，柔声安慰道，“不用担心我。”看向朝堂，“告诉我，父王是在这里面么？”

“这……”珂萱面露难色，低下头去，“公主，要不我们还是回寒寿山吧……大王正与大臣们商量国事，我们这样闯进去，难保你日后的日子……”

“怕什么，大不了再死一次。”千予冷哼一声，从她见到那诏书的那一刻开始，她就决定了要为雾华，为这时代的女子讨回公道。

“在外面等我，若父王怪罪起来，就说是我逼你来的。”说完这句，她头也不回地走向朝堂，却不知此时的朝堂中，正进行着一场对羲国至关重要的讨论。

“陛下，依老臣之见，还是立启王子为储君较为合适，启王子为王后所生，又是长子，立为储君合情合理。”

“依老臣之见，还是立引王子最为适合，先王有古训，立贤不立长，启王子虽是长子，但勇猛有余，沉稳不足，相比之下，引王子显得机智可靠得多，何况，引王子的母妃玢姬背后的家族势力，可是稳固我羲国所必需的力量！”

“什么机智可靠，我看是野心吧！”顿时有人出声反对，“如果让宏引做了王，宏家在羲国不就更没人能压制，无法无天了么！”

“大王在此，请齐太宰不要挑拨离间！”支持引王子的人恼羞成怒，破口大骂。

反对的人冷笑一声，毫不相让：“什么挑拨离间，汇蒙你自己先说说，昨夜里宏家那使者给你送去了多少好处？”

“齐岗你！”被唤作汇蒙的老者气得浑身发抖，“敢诋毁老夫的名誉，老夫跟你拼了！”

在混乱到达高潮的前一刻，男子轻抚拇指上碧绿无瑕的龙型玉扳指，漫不经心地说了一句：“你们觉得尧儿如何？”

“尧王子？”看似随意的这句话，却如同重锤一般敲醒所有人的心。霎时间，场面冷静下来，所有人面色震惊又复杂，他们捉摸不透王的神情，也猜不穿王的用意，因为，伏尧，是他们考虑储君的最后人选。

“这……”汇蒙面露难色，“王要老臣如何说才好，这尧王子，年纪的确适合，聪明才智也是无可非议的，只是……”

“继续说。”金座上的男子眯起双眼，如鹰一般盯着眼前胆战心惊的臣子。

“只是，”汇蒙支吾着，“尧王子虽有天资，但却……但却没有帝王之心。”

从小到大，伏尧在学业上出类拔萃，悟性之高，灵气之盛，非其他王子可企及。可他不习武，不习兵法，只爱捧着一大堆史书辞赋研习，一点身为王子的自觉也没有。

与帝王的威仪之相比，伏尧太过安静，太过平和，没有一丝杀气、一丝野心，与世无争，更从未想过涉足政治，所以众人在讨论储君人选时，都忘了还有一个选项存在。

“帝王之心么……”羲王手抚座上的龙头，面前浮现一名女子恬静秀美的面容。伏尧，奇异的孩子，继承了幽姬绝美的相貌与豁达的性子，可竟然不曾继承他半分雄心与霸气。

许是遂了幽姬临终时的心愿，唯求尧儿一生平安……

“启禀陛下，尧王子，的确是不适合继承王位。”方才极力反对汇蒙的齐岗，此刻竟也达成了一致。

羲王不言，扫了一眼殿下的人，那欲言又止的表情，那紧蹙的眉头，由此看来，持反对态度的人，不止汇蒙齐岗二人。

这便是伏尧的宿命么……

“那么，天命王后的传说，又如何解释？”角落里，一名半老男子静静开口。